

濮阳技师学院 2025 年省级技工教育优质校

一期建设项目第二标包项目采购合同

补充协议

甲方（购货方）：濮阳技师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900417545831L

乙方（供货方）：深圳市兴校云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 40300 MA5D QK6U 8U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基础上，就双方于 2025 年 9 月 28 日签订的《濮阳技师学院 2025 年省级技工教育优质校一期项目第二标包采购合同》（简称“原合同”）的基础上，签订如下补充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一、在原合同第一项项目清单及合同金额中的第 17 序号中的约定的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基础上增加如下设备及相应合同价款：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台式机	hp	HP Pro Tower 280 G9E	套	4	8000	32000

二、乙方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向甲方指定地点完成交货安装等义务，未约定的交付其他事项执行原合同约定。

三、付款方式执行原合同约定。

四、其他未约定事项及双方的权利义务遵照原合同执行。

五、本补充协议作为原合同附件，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补充协议签订前的合同与本补充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六、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自盖章签订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濮阳技师学院

乙方（盖章）：深圳市兴校云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

2025年12月9日

2025年12月9日